

「往居喪的家去，勝於到宴會的家。」〔訓七 2〕

「要按死者的身份，安葬他的遺體，不可輕忽對他的喪儀。」〔德卅八 16〕

「神父，我…愛…你…。」

「愛我？」96年9月14日下午在台北火車站月台邊候車回苗栗，手機響起，傳來一位女性的聲音，我吃了一驚，一時不知所措，胡亂「喂…」了幾聲。地下道電波受到干擾，斷斷續續。

「神父，我是何艾妮，你不記得我了嗎？」

「艾妮，艾妮，當然記得。五月中，我們不是才通過信嗎？有什麼事？」她人在加州洛城，一定有什麼重大的事，才會在當地深夜時間打越洋電話過來。

「我大姊秀英病危，醫院宣布放棄，要拔掉維生管子，讓她回苗栗老家，她在醫院臨終受洗，請神父為她舉行教會的殯葬禮…。」

艾妮是我在五十多年前認識的苗栗教友，十分虔誠。結婚後，舉家遷居美國。首先，她歸化了先生信教，後來將年邁的母親接往美國孝養。八年前，夫婦倆返台探親，曾來聖亞納堂參加彌撒，想不到是我第一次也是最後一次見到她先生。他近幾年生病住院。艾妮可真辛苦，蠟燭兩頭燒，家裡、醫院、安老院三頭跑，照顧生病的先生和百歲高齡的母親。她五月來信，寄來她和鄰居幾位教友太太認養大修士捐款的支票，告訴我丈夫已蒙主召歸天鄉。最近她得悉她最愛的大姊在台灣病危，要我為她辦理後事。我當然義不容辭，滿口答應並動員我堂裡教友準備為死者辦場體面的喪禮——天主教的殯葬禮，讓她的靈魂早日安息。

第二天，我接到板橋聖若望堂一位自稱「劉姐妹」的電話，說死者在美國的妹妹（即艾妮）認識她們的本堂神父，請神父設法拯救她姐妹的靈魂。本堂神父因公外出，劉姐妹和聖母軍前往醫院探視，給病者介紹信仰，並徵得她的同意，請新莊聖保祿堂的鄒正義神父為她在臨終前付洗、付堅振、傅油和頒賜全大赦。劉姐妹特別強調，死者是聖若望堂的教友，回到苗栗家裡便是苗栗聖亞納堂的教友，要我設法為這位新生教友依教會禮規辦理後事。劉姐妹滿腔熱忱，令我感動不已。

接著，一位操外國口音（好似越籍）的神父打電話來：「我是這裡的代理神父，我堂裡一位教友……。」提出同樣的要求。

「神父，你們真要得！將你堂區臨終教友送到我堂區來，過不久我即要送她到天堂去，將麻煩的殯葬事宜交給我們…。」這番話只是在我腦海裡打轉，沒敢說出口。我說：「神父，放心，我盡力照辦。受人之託，忠人之事。」這幾句話未知他是否聽懂了。

劉姐妹給我留下死者女兒玉螢小姐的行動電話號碼。我告訴她女兒，我們固然願意按照美國艾妮阿姨和板橋教會的意思做，但她母親一生信奉民間宗教，只是在生命末刻信奉天主

而受洗，她的得救，我們固然要感謝天主，藉著艾妮阿姨和若望堂熱心教友的愛心，讓她得到這份至大的恩典，但她的兒女沒有一個是教友，對天主教必定陌生，一下子要他們捨民俗而遷就天主教，談何容易？很多遺族為去世長輩辦喪事，往往不是為了死者，而是為了生者的面子；宗族和親友的看法又如何？無形中給遺族加上壓力。當天我給玉螢小姐四個方案：一、全部依照教會禮儀，在教堂舉行喪禮。二、在家裡設奠堂舉行教會喪禮。三、遺族要是選擇一般民俗治喪，請安排一個合適時間（不要和道士誦經打對台）讓我們在靈前舉行追思彌撒和告別禮。四、假如全不歡迎教會教友，在教堂召集教友為死者舉行追思彌撒。當時我想，這樣安排可以向艾妮和若望堂有個起碼的交待。

玉螢小姐傳回來好消息，她哥哥願意照天主教禮規為母親舉喪。我馬上發動教友在停靈期間到喪家舉行彌撒、誦禱禮和念玫瑰經——這是艾妮特別囑咐的。

死者生前與「龍巖人本」葬儀社訂了合約。喪禮一切事宜，依照不同宗教信仰做妥善安排，事無鉅細，認真負責。靈堂佈置，讓人一看而知是天主教喪禮，甚至祭台上還擺上了一本聖經、十字架、玫瑰經唸珠和玫瑰經書——真是細心。我們在出殯前守夜禮中，很驚奇地發現孝子手中拿著唸珠，跟我們一塊兒為母親唸玫瑰經！

出殯前一天下午五點（他們看時辰），孝子到教堂接我到家裡舉行入殮禮。我領著遺族行禮如儀。禮畢、「龍巖」人員問我要不要行「封棺」禮和說「四句」（吉祥話），我答以一切照民俗做，使遺屬感到心安。我拿起鐵鎚，在棺木四角比劃了四下，說了四句：「息止安所」、「永光照之」、「天主保佑」、「遺族平安」。我接受了一個紅包——那是一般的禮俗。

次日早上八點舉行殯葬彌撒。我向教友徵召車輛，找了十二位教友，個個皆是人才能司儀、能彈琴、能唱歌。行前，特別叮囑他們：一、要認真將教會的喪禮表現得十全十美，因為參加者皆是教外人士，要讓他們對天主教有一個美好的印象。二、要客氣和容忍，因為親友中難免有人對喪家採用天主教儀式而表不滿，至於喪禮場所的適應也要有心理上的準備，因為不是在自己教堂，很多狀況我們無法預知和控制，例如曾有一次，有人不滿意神父講道，對擴音設備做了手腳，害我在人聲噪雜中，聲嘶力竭講完道理，作完彌撒。

感謝天主！喪禮順利進行，沒受到半點干擾。在講道中，我提到美國艾妮阿姨和板橋聖若望堂對死者的愛心，死者真有福氣，在生命的末刻獲得基督的救恩——「朝聞道，夕死可矣！」我更讚美遺族的孝心，願意依照母親的遺志舉行她信仰的喪禮，讓她的靈魂早日獲得安息。

死者遺體安排火化，地點在新竹市「生命科學園區」，那是一座設計新穎的殯儀館和羽化館（火葬場），交通之便、環境之美堪稱全台第一，難怪得到行政院的好評。除了廣大的休息區，羽化室一間一間排成一列，供遺族行禮和告別，送死者最後一程。我們祈禱完畢，電鈕一按，中央的花玻璃門即徐徐打開，棺木順著滾輪送入「隧道」，一時裡面燈光亮起，閃爍輝煌，同時悠揚樂聲響起，像天使迎接幸福的靈魂進入另一新世界。棺木在隧道盡頭消失，頓時燈光熄滅，樂聲遏止，花玻璃門重新關上，使人想到「天人永別」。遺族臉上

掛滿淚痕，表情激動。對有信仰者來說，那不是永別，世界末日會在天堂再見，肉體也將復活。

我寫這段記述是要向艾妮和若望堂，尤其劉姐妹有個交待，受人之託，忠人之事，更是受天主之託，忠天主之事。愛，無界。（96.11.02）

編者註：本文是陳遠皓神父生前的手稿，事隔多年，文中所提有關天主教會的殯葬禮儀個案，在華人慎終追遠的習俗及教宗呼籲宗教共融的宗旨下，權宜變通，以爭取生者、死者靈魂得救與祈求永生之恩。